



## 广场被承包,市民不知情

五四广场是公共资源,搞承包是不是该征询市民的意见?

文/片 本报记者 苑菲菲



◀这些摆摊拍照的既搞经营又兼任治安员。

因看到街头收小费的真人雕塑被查了,游客王先生便放心地跟几个真人雕塑合影,哪知道这次被收费后,治安人员却告知收费是合法行为,这让王先生犯了糊涂。随后,记者调查发现,五四广场已被青岛侯丰摄影有限公司承包,除该公司外,想摆摊或是义卖、宣传等都不被允许。“五四广场本来是公共资源,怎么能搞这种垄断经营?”市民对此颇为不解。

### 双重标准】

### 广场上摆摊,是公司的就能收费

滨州游客王先生告诉记者,他和朋友一直对五四广场的真人雕塑很感兴趣。但在旁边观察几次后发现合影要收费,便不了了之。“昨天有人因为收费和他们起了争执,后来过来几个人,那个真人雕塑就把钱退了。”几个管事模样的人表示,这些行为艺术家收费是可以投诉的。得知不收费,他便和朋友一起与另外的“孙悟空”“海盗”合了影,可这

时奇怪的事发生了。

“拍完照还是跟我要钱,我去投诉,这次他们却说这些真人雕塑收费是合理的。”一句话把王先生说蒙了,改口改得也太快了吧?带着治安巡逻员袖章的人说,五四广场目前归属他们公司管,只有公司的人才被允许在此摆摊、收费。广场本属公共资源,经营权怎可以任意被垄断?王先生对此很不理解。

### 双重身份】

### 广场承包者,是治安员又是商贩

3日上午,五四广场上挤满了游客。记者发现,但凡有商贩想在广场上摆摊,旁边都会有人前来驱赶,其中也包括打算在五四广场义卖的市民。但对于卖风筝、拍照、收小费的真人雕塑,这些工作人员却视而不见。“那些经营的都是有证的。”一名带着“治安巡逻员”袖章的工作人员说。记者注意到,这些“黄袖章”的服装后,都写有“五四广场摄影师”的字样。看到游客看向他

们时,还会上前推销照片。

“你们到底是治安人员还是拍照的啊?”

“我们的专职是拍照,治安员是我们志愿做的。”对方告诉记者,五四广场已被青岛侯丰摄影有限公司承包了,若是非该公司工作人员想经营得找公司管理方协商。目前广场上的真人雕塑、拍照、风筝销售者,都在公司的管理之内。“想摆摊就得找人交钱,我们都是交了500块钱的。”一风筝摊贩说。



这些摆摊卖风筝的商贩都向承包方交了500元的押金。

### 公司回应】

### 为杜绝混乱才统一管理 承包权是公司竞标获得

五四广场被承包了?负责此处的城管执法人员表示自己不知情,并建议记者咨询承包方——青岛侯丰摄影有限公司。“目前五四广场的确是我们公司在统一管理,但主要是为了杜绝混乱。”总经理侯丰表示,之前五四广场商贩太多又缺乏管理,“黑照相”、劣质商品充斥其中,消费纠纷时有发生,给外地游客造成很坏的印象。因此去年在相关部门的牵头下,包括侯丰摄影在内的几家公司进行了竞标,最终他们赢得了五四广场的经营权。

“不允许小商小贩随意进入广场摆摊,都是为了游客着想。”

侯丰说,本来公司只经营摄影,在竞标成功后,才向工商部门重新申请,将行为艺术和风筝销售也纳入了经营许可范围,若发生乱收费的情况可以投诉。风筝商贩所交的押金只是服装费并非摊位费,若在经营期间不发生违规事件,所交费用到时原数退回。“至于真人雕塑,我们和他们合作,我们拍照时他们当免费背景,而我们为他们提供一个干净的经营场所。”侯丰表示,自己的工作人员之所以兼职治安员,也是为了管理着想,除了负责卫生和可能发生的纠纷外,他们还要保证广场上没有其他无证商贩进入。

### 广场搞承包 应开听证会

对于五四广场被承包一事,记者随机采访的20位市民均表示不知情,而多数市民与游客王先生有着相同的看法。“虽然说小商小贩摆摊的确是有损广场形象,我们也欢迎肃清广场秩序,但就因为这样就要把广场的经营权也出让了,我觉得不合适。”

市民赵先生认为,五四广场作为青岛的标志性广场,其经营权在出让时至少要召开市民听证会,听取市民的意见。在大多数人都不知情的情况下由一个经营性的公司竞标获得,难免会有垄断之嫌。

此外,不少接受采访的市民还认为,广场经营应让更多有资质的公司参与竞争。此外,管理方面也应该有第三方的参与,而不是同一部门既经营又管理。